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关于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

补充法律意见书（四）



北京上海深圳杭州天津昆明广州成都宁波香港

地址：上海市北京西路 968 号嘉地中心 23 层邮编：200041

电话：021-5234 1668 传真：021-5243 3320

网址：<http://www.grandall.com.cn>

二零一七年二月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
补充法律意见书（四）**

致：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节 引言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接受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绿康生化”或“公司”）的委托，担任发行人本次首次公开发行境内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及上市”）的特聘专项法律顾问。本所律师已就本次发行及上市出具了《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法律意见书》（以下简称“原法律意见书”）、《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一）》（以下简称“《补充法律意见书（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二）》（以下简称“《补充法律意见书（二）》”）和《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三）》（以下简称“《补充法律意见书（三）》”）。

本所律师现就补充法律意见书（三）出具之日起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止（以下简称“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发生的或变化的重大事项出具《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书（四）》（以下简称“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是对本所已出具的原法律意见书、补充法律意见书（一）、补充法律意见书（二）和补充法律意见书（三）的补充，并构成原法律意见书、

补充法律意见书（一）、补充法律意见书（二）和补充法律意见书（三）不可分割的部分；本所在原法律意见书、补充法律意见书（一）、补充法律意见书（二）和补充法律意见书（三）发表法律意见的前提同样适用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如无特别说明，原法律意见书、补充法律意见书（一）、补充法律意见书（二）和补充法律意见书（三）中本所律师的声明事项以及原法律意见书、补充法律意见书（一）、补充法律意见书（二）和补充法律意见书（三）中定义同样适用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仅供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本所律师根据现行法律法规的要求，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的精神，现出具补充法律意见如下：

第二节 正文

一、 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的批准和授权

本所律师已经在原法律意见书、补充法律意见书（一）和补充法律意见书（三）中论述了发行人本次发行的批准和授权。

本所律师经核查后认为：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已就本次发行及上市获得了其内部权力机构的批准，本次发行及上市尚待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二、 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的主体资格

本所律师已经在原法律意见书、补充法律意见书（一）、补充法律意见书（二）和补充法律意见书（三）中论述了发行人的主体资格。

本所律师经核查后认为：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是依法设立、有效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需要终

止的情形，具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主体资格。

三、 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的实质条件

本所律师已经在原法律意见书、补充法律意见书（一）、补充法律意见书（二）和补充法律意见书（三）中论述了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的实质条件。

根据立信会计于2017年2月10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7]第ZF10039号《审计报告》和本所律师的核查，涉及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实质条件未发生变化。

四、 发行人的设立

本所律师已经在原法律意见书、补充法律意见书（一）、补充法律意见书（二）和补充法律意见书（三）中详细披露了发行人的设立情况。

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的设立情况未发生变化。

五、 发行人的独立性

本所律师已经在原法律意见书、补充法律意见书（一）、补充法律意见书（二）和补充法律意见书（三）中详细披露了发行人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的独立性没有发生变化。

六、 发起人和股东

本所律师已经在原法律意见书、补充法律意见书（二）和补充法律意见书（三）中详细披露了发行人的发起人及股东情况。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的股东情况没有发生变化。

七、 发行人的股本及演变

本所律师已经在原法律意见书中详细披露了发行人的股本及演变。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的股本结构没有发生变化。

八、 发行人的业务

（一） 发行人的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经营范围未发生变更。

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新增 3 个《饲料添加剂和添加剂预混料产品批准文号批件》。

1、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绿康生化持有的资质证书具体如下：

序号	证书类型	范围	证书号	有效期至
1.	兽药生产许可证	非无菌原料药（杆菌肽锌、硫酸黏菌素、亚甲基水杨酸杆菌肽）、预混剂（杆菌肽锌、亚甲基水杨酸杆菌肽、硫酸黏菌素）、粉剂（硫酸黏菌素可溶性粉、亚甲基水杨酸杆菌肽可溶性粉）/预混剂	（2015）兽药生产证字 13001 号	2020.8.20
2.	兽药 GMP 证书	非无菌原料药（杆菌肽锌、硫酸黏菌素、亚甲基水杨酸杆菌肽）、预混剂（杆菌肽锌、亚甲基水杨酸杆菌肽、硫酸黏菌素）、粉剂（硫酸黏菌素可溶性粉、亚甲基水杨酸杆菌肽可溶性粉）/预混剂	（2015）兽药 GMP 证字 13003 号	2020.8.20
3.	兽药产品批准文号批件	杆菌肽锌	兽药字（2012）130011183	2017.5.15
4.	兽药产品批准文号批件	亚甲基水杨酸杆菌肽预混剂 1g:150mg（6000 单位）	兽药添字（2013）130012425	2018.5.23
5.	兽药产品批准文号批件	亚甲基水杨酸杆菌肽预混剂 1g:100mg（4000 单位）	兽药添字（2013）130012426	2018.5.23
6.	兽药产品批准文号批件	硫酸黏菌素	兽药字（2012）130012214	2017.6.1

7.	兽药产品 批准文号 批件	硫酸黏菌素可溶性粉 100g: 10g (3 亿黏菌素单位)	兽药字 (2012) 130012758	2017.5.17
8.	兽药产品 批准文号 批件	硫酸黏菌素预混剂 100g: 10g (3 亿黏菌素单位)	兽药添字 (2012) 130012217	2017.5.17
9.	兽药产品 批准文号 批件	硫酸黏菌素预混剂 100g: 10g (3 亿黏菌素单位)	兽药添字 (2014) 130012438	2019.12.2
10.	兽药产品 批准文号 批件	硫酸黏菌素预混剂 100g: 20g (6 亿黏菌素单位)	兽药添字 (2014) 130012441	2019.12.2
11.	兽药产品 批准文号 批件	杆菌肽锌预混剂 100g: 10g (40 万单位)	兽药添字 (2016) 130012446	2021.1.31
12.	兽药产品 批准文号 批件	杆菌肽锌预混剂 100g: 15g (60 万单位)	兽药添字 (2015) 130012447	2020.8.6
13.	兽药产品 批准文号 批件	亚甲基水杨酸杆菌肽	兽药原字 130012839	2021.8.15
14.	兽药产品 批准文号 批件	亚甲基水杨酸杆菌肽可溶性 粉 100g: 50g (200 万杆菌肽 单位)	兽药字 130012840	2021.8.15
15.	新兽药注 册证书	亚甲基水杨酸杆菌肽	(2015) 新兽药证字 60 号	2019.8.15
16.	新兽药注 册证书	亚甲基水杨酸杆菌肽可溶性 粉	(2015) 新兽药证字 61 号	2019.8.15
17.	食品生产 许可证	食品添加剂	SC20135072200159	2021.5.9
18.	饲料添加 剂生产许 可证	饲料添加剂	闽饲添 (2016) T09246	2021.8.18
19.	饲料添加 剂预混料 产品批准 文号批件	地衣芽孢杆菌 DY200	闽饲添字 (2016) 246006	-
20.	饲料添加 剂预混料 产品批准 文号批件	地衣芽孢杆菌 DY1000	闽饲添字 (2016) 246007	-
21.	饲料添加 剂预混料 产品批准 文号批件	枯草芽孢杆菌 KC10	闽饲添字 (2016) 246003	-

22.	饲料添加剂预混料产品批准文号批件	枯草芽孢杆菌 KC200	闽饲添字（2016）246004	-
23.	饲料添加剂预混料产品批准文号批件	枯草芽孢杆菌 KC1000	闽饲添字（2016）246005	-

注：2016年7月26日，农业部发布第2428号公告，决定停止硫酸黏菌素用于动物促生长，对于已取得硫酸黏菌素预混剂和硫酸黏菌素预混剂（发酵）批准文号的兽药生产企业，应于2016年11月1日前将批准文号批件送至农业部兽医局，统一将“兽药添字”更换为“兽药字”，其他批准信息不变。根据发行人说明，发行人已将批准文号批件变更所需材料送至农业部兽医局，待完成变更。

2、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绿安生物持有下列主要资质证书：

序号	产品名称	生产批准/许可证号	有效期至	农药登记号	有效期至
1	杀虫剂：50000IU/mg 苏云金杆菌原药	XK13-003-00613	2020.1.3	PD20083029	2018.12.10
2	杀虫剂：32000IU/mg 苏云金杆菌可湿性粉剂			PD20083182	2018.12.11
3	杀虫剂：16000IU/mg 苏云金杆菌可湿性粉剂			PD20083324	2018.12.11
4	杀虫剂：8000IU/微升 苏云金杆菌悬浮剂			PD20083929	2018.12.15
5	杀虫剂：6000IU/微升 苏云金杆菌悬浮剂			PD20083525	2018.12.12
6	杀虫剂：4000IU/mg 苏云金杆菌粉剂	HNP35016-A7994	2021.07.27	PD20085313	2018.12.24
7	卫生杀虫剂：7000ITU/mg 苏云金杆菌(以色列亚种)原粉	HNP35016-I2085	2019.1.04	WP20140019	2019.1.29
8	卫生杀虫剂：1200ITU/mg 苏云金杆菌(以色列亚种)可湿性粉剂	HNP35016-I2086	2021.07.27	WP20120259	2017.12.26
9	杀虫剂：100亿活芽孢/克苏云金杆菌.51% 杀虫单可湿性粉剂	HNP35016-A6526	2021.4.28	PD20086093	2018.12.30
10	井冈霉素原药	HNP35016-D3840	2020.11.1	PD20095145	2019.4.24

11	系列	杀菌剂：16%井冈霉素可溶粉剂	HNP35016-D 5529	2018.12.26	PD20093485	2019.3.23
12		杀菌剂：8%井冈霉素水剂	XK13-003-00 613	2020.1.3	PD20090646	2019.1.15
13		杀菌剂：4%井冈霉素水剂			PD20094595	2019.4.10
14	枯草系列	杀菌剂：10000 亿芽孢/克枯草芽孢杆菌母药	HNP35016-D 4452	2017.11.27	PD20142128	2019.9.3
15		杀菌剂：200 亿孢子/克枯草芽孢杆菌可湿性粉剂	HNP35016-D 4148	2021.07.27	PD20130544	2018.4.1

根据绿康生化、绿安生物的行业主管部门浦城县农业局于 2017 年 1 月出具的证明确认，绿康生化、绿安生物自 2016 年 7 月至该证明出具之日，在生产经营过程中能够在重大方面遵守农药管理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任何因违反农药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而受到或可能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目前从事经营业务均已取得相关的资质证书，业务范围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其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在重大方面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发行人在中国大陆之外从事经营的情况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适当核查，发行人不存在在中国境外地区或国家从事经营的情况。

（三）发行人的业务变更情况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没有发生过变更。

根据立信会计于2017年2月10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7]第ZF10039号《审计报告》，发行人2016年1月至12月的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400,250,485.74元（合并报表口径），占同期营业收入401,490,366.11元的比例为99.69%。据此，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突出。

（五）根据发行人的确认以及本所律师的适当核查，发行人现有公司章程、发行人作为一方主体签署的法律文件、发行人自成立以来遵守各项法律法规情况，均不存在有可能影响发行人持续经营的重大法律障碍。

九、 关联交易与同业竞争

本所律师已经在原法律意见书、补充法律意见书（一）、补充法律意见书（二）和补充法律意见书（三）中详细披露了发行人的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情况。

（一） 发行人的关联方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财会[2006]3号）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对关联方范围的有关规定，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关联方主要包括如下：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实际控制人	
赖潭平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持有上海康怡 98%股份和梦笔投资 29.57%股份，合计持有发行人 41.38%的股份
2、控股股东	
上海康怡	控股股东，持有发行人 40.42%的股份
3、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无	
4、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合力亚洲	持有发行人 37.60%的股份；洪祖星持有合力亚洲 100%股份
福州富杰	持有发行人 9.40%的股份；徐春霖持有福州富杰 100%股份
上海康闽	持有发行人 6.58%的股份；其中赖建平持有上海康闽 71.43%股份，张维闽持有上海康闽 28.57%股份

梦笔投资	持有发行人 6.00% 的股份，为发行人员工持股的公司
5、发行人的子公司	
绿安生物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武汉绿康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6、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前述人士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请参见原法律意见书“十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章节及相关补充法律意见书“十五、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章节；以及与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7、第 6 项所述人员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管的其他法人或组织	
海浦供水	原洪祖星配偶姐妹的配偶蔡志庭控制；已注销
华峰燃料	赖潭平配偶之兄弟顾建国控制
万代生物	原梁超控制；已注销
四方运输	张维闽之兄弟张少军控制

第 7 项所述关联方中华峰燃料和四方运输的具体情况如下：

1、福建浦城县华峰电力燃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峰燃料”）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顾建国持有华峰燃料 96% 股权，顾建忠（系顾建国之弟）持有华峰燃料 4% 股权。顾建国、顾建忠系赖潭平配偶之兄弟。

根据本所律师于 2017 年 2 月 17 日于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的信息，华峰燃料的基本情况为：住所为浦城县南浦镇兴浦路 127 号；法定代表人为顾建国；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50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煤炭批发；农产品初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浦城县四方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方运输”）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张爱武持有四方运输 50% 股权，张少军持有四方运输 50% 股权。张少军系发行人副总经理张维闽之兄弟。

根据本所律师于 2017 年 2 月 17 日于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的信息，四方运输的基本情况为：福建省浦城县怡园 D 区 19 栋 1 单元 301 车库；法定代表人为张少军；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普通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

根据立信会计于 2017 年 2 月 10 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7]第 ZF10039 号《审计报告》以及本所律师适当核查，2016 年 1 月至 12 月期间，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主要关联交易如下：

1、经常性关联交易

2016 年度，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经常性关联交易如下：

（1）从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采购商品

2016 年度，发行人向华峰燃料采购情况如下：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6 年度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华峰燃料	采购商品	协商定价	1,960,270.89	1.10
四方运输	接受劳务	协商定价	406,340.90	0.23

（2）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16 年度，发行人支付关键管理人员报酬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2016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5,301,790.84

2、偶发性关联交易

2016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偶发性的关联交易主要为接受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被担保债务发生期间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绿安生物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6.12.12-2017.12.1	否
上海康怡投资有限公司、合力（亚洲）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康闽贸易有限公司、福州市鼓楼区富杰投资有限公司、福建梦笔投资有限公司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能源管理项目	自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被保证人实际完全履行主合同义务之日止	否

3、关联方资金拆借

2016 年度，发行人与关联方无资金拆借情况。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应付关联方款项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账面余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四方运输	91,789.60
其他应付款	四方运输	30,000.00

本所律师经适当核查后认为，上述关联交易符合中国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无显失公允及损害绿康生化利益的情形。

十、 发行人的主要财产

本所律师已经在原法律意见书、补充法律意见书（一）、补充法律意见书（二）和补充法律意见书（三）中详细披露了发行人的主要财产。

（一）发行人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所律师已经在原法律意见书、补充法律意见书（一）、补充法律意见书（二）和补充法律意见书（三）中详细披露了发行人的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的长期股权投资情况未发生变更。

（二）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经营性土地使用权及房产

1、 土地使用权

补充事项期间，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土地使用权未发生变更。

2、 房屋所有权

（1）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房屋发生抵押权事项变化，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绿康生化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房屋所有权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证号	坐落	规划用途	建筑面积 (M2)	登记日期	房屋名称	抵押权人
1.	绿康生化	浦房权证字第 20122845 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 19 号 41 幢 1—3 层 101-301	车间	708.68	2012.9.10	MD 车间	浦城农行
2.	绿康生化	浦房权证字第 20122846 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 19 号 30 幢 1 层 101	其它用途	492.26	2012.9.10	餐厅	浦城农行
3.	绿康生化	浦房权证字第 20122847 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 19 号 19 幢 1—3 层 101—301	车间	827.03	2012.9.10	提炼 III 车间 (四)	浦城农行
4.	绿康生化	浦房权证字第 20122848 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 19 号 24 幢 1 层 101	车间	668.56	2012.9.10	锅炉车间	浦城农行

5.	绿康生化	浦房权证字第 20122849 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 19 号 14 幢 1 层 101	仓库	576.00	2012.9.10	原料仓库（一）	浦城农行
6.	绿康生化	浦房权证字第 20122850 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 19 号 3 幢 1 层 101	仓库	980.08	2012.9.10	成品仓库（一）	浦城农行
7.	绿康生化	浦房权证字第 20122855 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 19 号 21 幢 1—3 层 101—103	仓库	3,076.38	2012.9.11	成品仓库（二）	浦城农行
8.	绿康生化	浦房权证字第 20122857 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 19 号 22 幢 1—4 层	工业厂房	3,170.88	2012.9.11	提炼 I 车间（三）	浦城农行
9.	绿康生化	浦房权证字第 20122858 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 19 号 20 幢 1—2 层 101—201	工业厂房	443.46	2012.9.11	提炼 I 车间（四）	浦城农行
10.	绿康生化	浦房权证字第 20122859 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 19 号 8 幢 1—4 层	工业厂房	2,651.04	2012.9.11	提炼 I 车间（一）	浦城农行
11.	绿康生化	浦房权证字第 20122860 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 19 号 23 幢 1 层 101、T、2 层 201、202、YT	工业厂房	1,341.38	2012.9.11	动力车间（一）	浦城农行
12.	绿康生化	浦房权证字第 20122861 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 19 号 7 幢 1—2 层 101—201	办公	961.17	2012.9.10	办公楼（二）	浦城农行
13.	绿康生化	浦房权证字第 20122862 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 19 号 15 幢 1—2 层 101-201	工业厂房	1,285.80	2012.9.11	原料仓库（二）	浦城农行
14.	绿康生化	浦房权证字第 20122864 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 19 号 27 幢 1-3 层 101-301	工业厂房	796.00	2012.9.11	提炼 III 车间（一）	浦城农行
15.	绿康生化	浦房权证字第 20122865 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 19 号 42 幢 1 层 101	仓库	691.12	2012.9.11	MD 仓库	浦城农行

16.	绿康生化	浦房权证字第 20122866 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 19 号 31 幢 1-2 层 101-201	其它用途	588.44	2012.9.11	食堂	浦城农行
17.	绿康生化	浦房权证字第 20122867 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 19 号 26 幢 1-2 层 101-201	车间	1,222.08	2012.9.11	提炼 III 车间 (二)	浦城农行
18.	绿康生化	浦房权证字第 20122868 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 19 号 25 幢 1-3 层 101-301、梯	车间	2,394.36	2012.9.11	发酵 III 车间	浦城农行
19.	绿康生化	浦房权证字第 20122869 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 19 号 18 幢 1-3 层 101-301	工业厂房	2,752.48	2012.9.11	提炼 III 车间 (三)	浦城农行
20.	绿康生化	浦房权证字第 20122870 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 19 号 16 幢 1-2 层 101-201	车间	1,734.57	2012.9.11	原料加工车间	浦城农行
21.	绿康生化	浦房权证字第 20122871 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 19 号 13 幢 1 层 101	工业厂房	528.00	2012.9.11	锅炉车间 (一)	浦城农行
22.	绿康生化	浦房权证字第 20122872 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 19 号 11 幢 1 层 101	工业厂房	576.00	2012.9.11	五金仓库	浦城农行
23.	绿康生化	浦房权证字第 20122873 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 19 号 9 幢 1 层 101	工业厂房	288.00	2012.9.11	动力车间 (二)	浦城农行
24.	绿康生化	浦房权证字第 20122874 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 19 号 5 幢 1-4 层 101-401	工业厂房	2,238.60	2012.9.11	成品 I 车间 (二)	浦城农行
25.	绿康生化	浦房权证字第 20122875 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 19 号 2 幢 1-2 层 101-201	办公	893.65	2012.9.11	办公楼 (一)	浦城农行
26.	绿康生化	浦房权证字第 20122913 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 19 号 12 幢 1-3 层 101-301	工业厂房	2332.8	2012.9.13	发酵 I 车间	浦城农行
27.	绿康生化	浦房权证字第 20122914 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 19 号 4、6 幢 1-4 层	工业厂房	2,744.65	2012.9.13	成品 I 车间 (一)	浦城农行

28.	绿康生化	浦房权证字第20122884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19号1-2层	办公	441.72	2012.9.11	环保车间办公楼	浦城农行
29.	绿康生化	浦房权证字第20122885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19号1层	车间	103.02	2012.9.11	环保车间操作房	浦城农行
30.	绿康生化	浦房权证字第20122886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19号29幢1层	工业厂房	84.72	2012.9.11	饮用水生产车间	浦城农行
31.	绿康生化	浦房权证字第20122890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19号1幢1层	其他用途	18.44	2012.9.11	门卫	浦城农行
32.	绿康生化	浦房权证字第20122887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19号1层	工业厂房	20.90	2012.9.11	锅炉车间（三）	浦城农行
33.	绿康生化	浦房权证字第20122888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19号40幢1-2层201	车间	296.78	2012.9.11	提炼IV车间（三）	浦城农行
34.	绿康生化	浦房权证字第20122892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19号441-2层101-201	工业厂房	867.79	2012.9.11	包装材料仓库	浦城农行
35.	绿康生化	浦房权证字第20122917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19号33幢1-3层101-301	工业厂房	3842.85	2012.9.14	成品IV车间	浦城农行
36.	绿康生化	浦房权证字第20122919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19号36幢1层	车间	612.56	2012.9.14	提炼IV车间（二）	浦城农行
37.	绿康生化	浦房权证字第20122921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19号39幢1层101	仓库	612.26	2012.9.14	原料仓库（三）	浦城农行
38.	绿康生化	浦房权证字第20122922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19号38幢1层	工业厂房	2426.07	2012.9.14	原料仓库（四）	浦城农行
39.	绿康生化	浦房权证字第20122923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19号1-2层	工业厂房	467.50	2012.9.14	环保车间动力房	浦城农行

40.	绿康生化	浦房权证字第 20122924 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 19 号 1 层	工业厂房	398.82	2012.9.14	环保车间脱水机房	浦城农行
41.	绿康生化	浦房权证字第 20122889 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 19 号 32 幢 1-4 层 101-401	工业厂房	2264.41	2012.9.11	提炼 I 车间（三）	浦城农行
42.	绿康生化	浦房权证字第 20122925 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 19 号 34 幢 1-4 层 101-401、1 层 102	工业厂房	5401.94	2012.9.14	提炼 IV 车间（一）	浦城中行
43.	绿康生化	浦房权证字第 20122920 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 19 号 37 幢 1-3 层	工业厂房	4379.93	2012.9.14	发酵 IV 车间	浦城中行
44.	绿康生化	浦房权证字第 20122891 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 19 号 28 幢 1-5、T 层 101-501	工业厂房	2654.12	2012.9.11	质量技术楼（一）	无
45.	绿康生化	浦房权证字第 20123821 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 17 号 43 幢 1-2 层 101-201	办公	979.64	2012.11.20	办公 9 质量技术楼 2)	无
46.	绿安生物	浦房权证字第 20122883 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 17 号 1 层	车间	201.11	2012.9.11	绿安机修车间	无
47.	绿安生物	浦房权证字第 20122882 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 17 号 1 层	其他用途	118.38	2012.9.11	卫生间、澡堂	无
48.	绿安生物	浦房权证字第 20130507 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 17 号 1-3 层 101-301	工业厂房	313.82	2013.1.8	发酵 II 车间	无
49.	绿安生物	浦房权证字第 20130506 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 17 号 1-3 层 101-301、102-302	工业厂房	820.1	2013.1.8	发酵 II 车间	无
50.	绿安生物	浦房权证字第 20101332 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 17 号 3 幢 1-2 层 101-201	工业厂房	389.03	2010.5.26	厂房	无
51.	绿安生	浦房权证字第 20101333 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 17 号 2 幢 1-2	工业厂	812.7	2010.5.26	厂房	无

	物	号	层 101-201	房				
52.	绿安生物	浦房权证字第 20101642 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 17 号 7 幢 1 层 101	工业厂房	1625.62	2010.6.28	工业厂房	无
53.	绿安生物	浦房权证字第 20123820 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 17 号 1-3 层 101-301	工业厂房	788.56	2012.12.11	提炼 II 车间（一）	无
54.	绿安生物	浦房权证字第 20041059 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 17 号	其它用途	14.85	2004.10.9	门卫	无
55.	绿安生物	浦房权证字第 20080734 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 17 号	工业厂房	1182.87	2008.2.8	井冈霉素包装车间	无
56.	绿康生化	浦房权证字第 20122918 号	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 19 号 1 层	工业厂房	8.69	2012.9.14	环保车间仪表房	无
57.	武汉绿康	武房权证湖字第 201500796 1 号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生物园西路 18 号光谷桃花源 E12 栋 1 单元 12 层 01 室	住宅	43.09	2015.5.28	桃花源专家公寓商品房	无
58.	武汉绿康	武房权证湖字第 201500796 2 号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生物园西路 18 号光谷桃花源 E12 栋 1 单元 13 层 01 室	成套住宅	43.09	2015.5.28	同上	无
59.	武汉绿康	武房权证湖字第 201500796 3 号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生物园西路 18 号光谷桃花源 E12 栋 1 单元 14 层 01 室	成套住宅	43.09	2015.5.28	同上	无
60.	武汉绿康	武房权证湖字第 201500788 3 号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生物园西路 18 号光谷桃花源 E12 栋 1 单元 15 层 01 室	成套住宅	43.09	2015.5.28	同上	无
61.	武汉绿	武房权证湖字第 201500796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生物园西路 18 号光谷	成套住	43.09	2015.5.28	同上	无

	康	4号	桃花源 E12 栋 1单元16层01 室	宅				
62.	武汉 绿康	武房权证 湖字第 201500796 6号	东湖新技术开 发区生物园西 路18号光谷 桃花源 E12 栋 1单元17层01 室	成套住 宅	43.09	2015.5.28	同上	无
63.	武汉 绿康	武房权证 湖字第 201500797 4号	东湖新技术开 发区生物园西 路18号光谷 桃花源 E12 栋 1单元18层01 室	成套住 宅	43.09	2015.5.29	同上	无
64.	武汉 绿康	武房权证 湖字第 201500797 8号	东湖新技术开 发区生物园西 路18号光谷 桃花源 E12 栋 1单元19层01 室	成套住 宅	43.09	2015.5.29	同上	无
65.	武汉 绿康	武房权证 湖字第 201500797 6号	东湖新技术开 发区生物园西 路18号光谷 桃花源 E12 栋 1单元20层01 室	成套住 宅	43.09	2015.5.29	同上	无
66.	武汉 绿康	武房权证 湖字第 201500797 9号	东湖新技术开 发区生物园西 路18号光谷 桃花源 E12 栋 1单元21层01 室	成套住 宅	43.09	2015.5.29	同上	无
67.	武汉 绿康	武房权证 湖字第 201500797 7号	东湖新技术开 发区生物园西 路18号光谷 桃花源 E12 栋 1单元22层01 室	成套住 宅	43.09	2015.5.29	同上	无
68.	武汉 绿康	武房权证 湖字第 201500796 8号	东湖新技术开 发区生物园西 路18号光谷 桃花源 E12 栋 1单元23层01 室	成套住 宅	43.09	2015.5.28	同上	无
69.	武汉 绿康	武房权证 湖字第 201500796 7号	东湖新技术开 发区生物园西 路18号光谷 桃花源 E12 栋 1单元24层01 室	成套住 宅	43.09	2015.5.29	同上	无

			室					
70.	武汉绿康	武房权证湖字第2015007969号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生物园西路18号光谷桃花源E12栋1单元25层01室	成套住宅	43.09	2015.5.28	同上	无

注：1、绿康生化与浦城农行、浦城中行抵押担保合同具体情况已在原法律意见书“十一、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1、重大授信贷款担保合同”中进行详细描述。

(2) 发行人拥有一处坐落于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 19 号（对应土地证编号为“浦国用（2012）第 1381 号”、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编号为“浦（乡公）乡字第 350722201500007（南浦）号”）、建筑面积约为 5,560.7 平方米的综合办公楼，于 2016 年 4 月 27 日获得浦城县公安消防大队出具的《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凭证》（浦公消竣备字[2016]第 0005 号），该处房屋的竣工验收手续尚在办理中。本所律师认为，在该处综合办公楼办理完成竣工验收备案手续后，发行人取得该处综合办公楼房屋所有权证书不存在法律障碍。

(3) 经与发行人确认，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除上述综合办公楼外，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未拥有房屋所有权证的建筑物情况如下：

发行人拥有一处坐落于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 19 号（对应土地使用权证为“浦国用（2014）第 003232 号”、“浦国用（2012）第 1383 号”）、建筑面积约为 2,420 平方米的成品仓库。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就上述物业于 2016 年 2 月 6 日取得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其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以及房屋所有权证仍在办理的过程中。根据发行人建设规划及房屋权属主管机关浦城县规划建设和旅游局于 2015 年 5 月 20 日出具的确认函，浦城县规划建设和旅游局对发行人使用该成品仓库的情况予以认可，发行人办理前述权证包括房屋所有权证不存在法律障碍。

据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赖潭平于 2015 年 5 月 18 日出具的承诺函，若发行人现在及将来因上述成品仓库未办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以及房屋所有权证事宜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赖潭平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若因此导致发行人不能继续使用上述成品仓库的，由此造成的其他任何费用支出和经济损失，

赖潭平将全部无偿代绿康生化承担。

3、 在建工程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尚未存在在建工程情况。

（三） 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除土地使用权之外的其他无形资产

1、 商标权

（1） 注册商标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拥有如下 35 项注册商标：

序号	商标注册号	名称及图形	核定使用商品	注册人	权利期限
1	第 3749653 号		第 5 类：空气清新剂；兽用洗涤剂；兽医用药；兽医生物制剂；兽医化学制剂；粘蝇纸；防蛀纸；蚊香；卫生球；牙科用贵金属合金	绿康生化	2006.2.14-2026.2.13
2	第 7390349 号		第 1 类：食物防腐用化学品；食品储存用化学品；啤酒澄清剂和防腐剂；果汁澄清剂；（未发酵）葡萄汁澄清剂；酒澄清剂；熏肉用化学制剂；水果催熟用激素；食品防腐用油；啤酒防腐剂	绿康生化	2010.10.7-2020.10.6
3	第 11534715 号		第 31 类：饲料；动物食品；动物饲料用氧化钙；动物催肥剂；动物食用酵母；家畜催肥熟饲料；动物食用谷类加工副产品；宠物食品；谷（谷类）；人或动物食用海藻	绿康生化	2014.2.28-2024.2.27
4	第 11461451 号		第 31 类：饲料；动物食品；动物饲料用氧化钙；动物催肥剂；动物食用酵母；家畜催肥熟饲料；动物食用谷类加工副产品；	绿康生化	2014.2.14-2024.2.13

序号	商标注册号	名称及图形	核定使用商品	注册人	权利期限
			宠物食品；谷（谷类）；人或动物食用海藻		
5	第 11461203 号	BZn	第 5 类：兽医用药；兽医制剂；兽医用生物制剂；中药成药；动物用膳食补充剂；兽医用化学制剂；兽医用酶制剂；灭微生物剂；杀寄生虫剂；动物用洗涤剂。	绿康生化	2014.2.14-2024.2.13
6	第 11461598 号	MDAB	第 31 类：饲料；动物食品；动物饲料用氧化钙；动物催肥剂；动物食用酵母；家畜催肥熟饲料；动物食用谷类加工副产品；宠物食品；谷（谷类）；人或动物食用海藻	绿康生化	2014.2.14-2024.2.13
7	第 11461547 号	MDAB	第 5 类：兽医用药；兽医制剂；兽医用生物制剂；中药成药；动物用膳食补充剂；兽医用化学制剂；兽医用酶制剂；灭微生物剂；杀寄生虫剂；动物用洗涤剂。	绿康生化	2014.2.14-2024.02.13
8	第 11450898 号	克黄	第 1 类：食物防腐用化学品；食品工业用酶；生物化学催化剂；食品工业用果胶；食品工业用谷蛋白；食品工业用酪蛋白；人造增甜剂（化学制剂）；非医用、非兽医用化学试剂；非医用、非兽医用生物制剂；水杨酸	绿康生化	2014.2.7-2024.2.6
9	第 11450876 号	克黄	第 31 类：饲料；动物食品；动物饲料用氧化钙；动物催肥剂；动物食用酵母；家畜催肥熟饲料；动物食用谷类加工副产品；宠物食品；谷（谷类）；人或动物食用海藻	绿康生化	2014.2.7-2024.2.6
10	第 12678623 号	绿康留年	第 31 类：饲料,动物食品,动物饲料用氧化钙,动物催肥剂,动物食用酵母,家畜催肥熟饲料,动物食用谷类加工副产品,宠物食品,谷(谷类),人或动物食用海藻	绿康生化	2014.10.21-2024.10.20

序号	商标注册号	名称及图形	核定使用商品	注册人	权利期限
11	第 12678567 号	绿康留年	第 5 类：兽医药；兽医制剂；兽医用生物制剂；中药成药；动物用膳食补充剂；兽医用化学制剂；兽医用酶制剂；灭微生物剂；杀寄生虫剂；原料药	绿康生化	2014.10.21-2024.10.20
12	第 12678436 号	绿康长泰	第 5 类：兽医药；兽医制剂；兽医用生物制剂；中药成药；动物用膳食补充剂；兽医用化学制剂；兽医用酶制剂；灭微生物剂；杀寄生虫剂；原料药	绿康生化	2014.11.21-2024.11.20
13	第 12678514 号	绿康长泰	第 31 类：饲料,动物食品,动物饲料用氧化钙,动物催肥剂,动物食用酵母,家畜催肥熟饲料,动物食用谷类加工副产品,宠物食品,谷(谷类),人或动物食用海藻	绿康生化	2014.11.21-2024.11.20
14	第 12719843 号	梭安	第 5 类：兽医药；兽医制剂；兽医用生物制剂；中药成药；动物用膳食补充剂；兽医用化学制剂；兽医用酶制剂；灭微生物剂；杀寄生虫剂；原料药。	绿康生化	2014.10.21-2024.10.20
15	第 12724875 号	梭安	第 31 类：谷(谷类)；动物食用酵母；家畜催肥熟饲料；动物食用谷类加工副产品；动物饲料用氧化钙；人或动物食用海藻；饲料；动物食品；动物催肥剂；宠物食品	绿康生化	2014.10.28-2024.10.27
16	第 11450932 号	梭净	第 5 类：兽医药；兽医制剂；兽医用生物制剂；中药成药；动物用膳食补充剂；兽医用化学制剂；兽医用酶制剂；灭微生物剂；杀寄生虫剂；动物用洗涤剂。	绿康生化	2014.2.7-2024.2.6
17	第 11450957 号	梭净	第 31 类：饲料；动物食品；动物饲料用氧化钙；动物催肥剂；动物食用酵母；家畜催肥熟饲料；动物食用谷类加工副产品；宠物食品；谷（谷类）；	绿康生化	2014.2.7-2024.2.6

序号	商标注册号	名称及图形	核定使用商品	注册人	权利期限
			人或动物食用海藻		
18	第 13322798 号		第 5 类：兽医用药；兽医制剂；兽医用生物制剂；兽医用化学制剂；兽医用酶；空气净化制剂；牙填料；动物用膳食补充剂；动物用蛋白质补充剂；医用或兽医用微生物培养物	绿康生化	2015.2.28-2025.2.27
19	第 1908515 号		第 5 类：除草剂；防蛀油；防蛭蝓剂；灭微生物制剂；消灭有害动物的制剂；	绿安生物	2012.10.7-2022.10.6
20	第 1800689 号		第 5 类：灭干朽真菌制剂；灭微生物制剂；杀害虫剂；消灭有害动物制剂；消灭有害植物制剂	绿安生物	2012.7.7-2022.7.6
21	第 629806 号		第 5 类：杀虫菌	绿安生物	2013.2.20-2023.2.19
22	第 14460496 号	COLY	第 5 类：兽用医药；兽医制剂；兽医用生物制剂；中药成药；动物用膳食补充剂；兽医用化学制剂；兽医用酶制剂；灭微生物剂；医用或兽医用微生物培养物；原料药	绿康生化	2015.6.7-2025.6.6
23	第 14460557 号	COLY	第 31 类：饲料；动物食品；动物饲料用氧化钙；动物催肥剂；动物食用酵母；家畜催肥熟饲料；动物食用谷类加工副产品；宠物食品；谷（谷类）；人或动物食用海藻	绿康生化	2015.6.7-2025.6.6
24	第 14460761 号	COLN	第 31 类：饲料；动物食品；动物饲料用氧化钙；动物催肥剂；动物食用酵母；家畜催肥熟饲料；动物食用谷类加工副产品；宠物食品；谷（谷类）；人或动物食用海藻	绿康生化	2015.7.21-2025.7.20
25	第 14719936 号	LIFEBZN	第 5 类：兽医用药；兽医	绿康生化	2015.7.21-2

序号	商标注册号	名称及图形	核定使用商品	注册人	权利期限
			用制剂；兽医用生物制剂；中药成药；动物用膳食补充剂；兽医用化学制剂；兽医用酶制剂；灭微生物剂；医用或兽医用微生物培养物；原料药 第 31 类：饲料；动物食品；动物饲料用氧化钙；动物催肥剂；动物食用酵母；家畜催肥熟饲料；动物食用谷类加工副产品；宠物食品；谷（谷类）；人或动物食用海藻		025.7.20
26	第 14720971 号	LIFECOLY	第 5 类：兽医用药；兽医用制剂；兽医用生物制剂；中药成药；动物用膳食补充剂；兽医用化学制剂；兽医用酶制剂；灭微生物剂；医用或兽医用微生物培养物；原料药 第 31 类：饲料；动物食品；动物饲料用氧化钙；动物催肥剂；动物食用酵母；家畜催肥熟饲料；动物食用谷类加工副产品；宠物食品；谷（谷类）；人或动物食用海藻	绿康生化	2015.7.21-2025.7.20
27	第 14718840 号	LIFEGUFS	第 5 类：兽医用药；兽医用制剂；兽医用生物制剂；中药成药；动物用膳食补充剂；兽医用化学制剂；兽医用酶制剂；灭微生物剂；医用或兽医用微生物培养物；原料药 第 31 类：饲料；动物食品；动物饲料用氧化钙；动物催肥剂；动物食用酵母；家畜催肥熟饲料；动物食用谷类加工副产品；宠物食品；谷（谷类）；人或动物食用海藻	绿康生化	2015.6.28-2025.6.27
28	第 14720169 号	LIFEMDAB	第 5 类：兽医用药；兽医用制剂；兽医用生物制剂；中药成药；动物用膳食补充剂；兽医用化学制剂；兽医用酶制剂；灭微生物剂；医用或兽医用微生物培养物；原料药 第 31 类：饲料；动物食	绿康生化	2015.6.28-2025.6.27

序号	商标注册号	名称及图形	核定使用商品	注册人	权利期限
			品；动物饲料用氧化钙；动物催肥剂；动物食用酵母；家畜催肥熟饲料；动物食用谷类加工副产品；宠物食品；谷（谷类）；人或动物食用海藻		
29	第 14721514 号	衡宁	第 5 类：兽医药；兽医用制剂；兽医用生物制剂；中药成药；动物用膳食补充剂；兽医用化学制剂；兽医用酶制剂；灭微生物剂；医用或兽医用微生物培养物；原料药 第 31 类：饲料；动物食品；动物饲料用氧化钙；动物催肥剂；动物食用酵母；家畜催肥熟饲料；动物食用谷类加工副产品；宠物食品；谷（谷类）；人或动物食用海藻	绿康生化	2015.6.28-2025.6.27
30	第 14721185 号	伊寇净	第 5 类：兽医药；兽医用制剂；兽医用生物制剂；中药成药；动物用膳食补充剂；兽医用化学制剂；兽医用酶制剂；灭微生物剂；医用或兽医用微生物培养物；原料药 第 31 类：饲料；动物食品；动物饲料用氧化钙；动物催肥剂；动物食用酵母；家畜催肥熟饲料；动物食用谷类加工副产品；宠物食品；谷（谷类）；人或动物食用海藻	绿康生化	2015.6.28-2025.6.27
31	第 14460732 号	COLN	第 5 类：兽医药；兽医用生物剂；动物用蛋白质补充剂；动物用膳食补充剂；兽医用化学制剂；兽医用酶制剂；灭微生物剂；医用或兽医用微生物培养物；兽医用氨基酸（截止）	绿康生化	2015.6.21-2025.6.20
32	第 14720473 号	LIFECOLN	第 5 类：兽医药；兽医用制剂；兽医用生物制剂；动物用膳食补充剂；兽医用化学制剂；兽医用酶制剂；医用或兽医用微生物培养物（截止）	绿康生化	2015.10.7-2025.10.6

序号	商标注册号	名称及图形	核定使用商品	注册人	权利期限
			第 31 类：饲料；动物食品；动物饲料用氧化钙；动物催肥剂；动物食用酵母；家畜催肥熟饲料；动物食用谷类加工副产品；宠物食品；谷（谷类）；人或动物食用海藻（截止）		
33	第 6098551 号	彼恩迪	第 5 类：中药药材；兽医药；兽医用制剂；兽医用化学制剂；兽医用酶制剂；兽用洗涤剂；医用饲料添加剂；兽医用生物制剂；灭微生物剂；杀寄生虫剂	成都思来、绿康生化	2016.5.6-2020.2.13
34	第 7020529 号	必恩迪	第 5 类：中药药材；兽医用化学制剂；兽医用酶制剂；兽医用生物制剂；兽医药；兽用洗涤剂；医用饲料添加剂；兽医用制剂；灭微生物剂；杀寄生虫剂	成都思来、绿康生化	2016.5.6-2020.7.27
35	第 7020528 号	必恩敌	第 5 类：中药药材；兽医用化学制剂；兽医用酶制剂；兽医用生物制剂；兽医药；兽用洗涤剂；医用饲料添加剂；兽医用制剂；灭微生物剂；杀寄生虫剂	成都思来、绿康生化	2016.5.6-2020.7.27

（2）共有商标补充协议

2015 年 4 月 3 日，公司与成都思来签订《“必恩迪”商标共有协议》，双方同意将“必恩迪”变更为双方共有，并于协议签订后 30 日内向国家工商行政总局商标局办理相关变更手续，且双方于 2012 年 7 月签订的《商标使用许可合同》即行失效。2016 年 5 月 6 日，双方完成上述商标国家工商行政总局商标局办理手续。2016 年 12 月 10 日，绿康生化与成都思来签署《共有商标补充协议》，就共有的第 6098551 号、第 7020529 号、第 7020528 号商标事宜达成协议：“（1）成都思来同意于绿康生化与成都思来双方合作终止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配合将上述共有商标转让给绿康生化，绿康生化一次性支付成都思来 10 万元人民币作为该转让的价款；（2）成都思来保证在商标共有期间不将该商标用于除绿康生化的

产产品以外的其他任何产品，且共有期间任何一方对共有商标进行法律上处置时，均需取得对方的同意；（3）双方应严格在商标核定范围内使用共有商标，且商标的使用必须遵守商标注册地法律，如因一方使用共有商标引起的纠纷，另一方有权向其追偿因此而受到的全部损失。”

2、专利权

（1）专利权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拥有如下 22 项专利：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取得方式	取得时间	专利申请日	专利有效期	类型
1	绿康生化	一种从酵母制备饲料添加剂的方法	ZL200510034639.2	受让	2013.4.10	2005.5.20	2025.5.19	发明专利
2	绿康生化	一种异麦芽酮糖醇的制备方法	ZL200510035439.9	受让	2013.4.17	2005.6.22	2025.6.21	发明专利
3	绿康生化	高产耐高温蛋白酶的苏云金芽孢杆菌筛选及培养方法	ZL200610069339.2	受让	2013.7.24	2006.10.12	2026.10.11	发明专利
4	绿康生化	亚甲基双水杨酸的制备方法	ZL201210078502.7	自研	2013.9.18	2012.3.21	2032.3.20	发明专利
5	绿康生化	纳他霉素片状晶体的制备方法	ZL201110242485.1	自研	2014.7.30	2011.8.22	2031.8.21	发明专利
6	绿康生化	携带透明颤菌血红蛋白基因的地衣芽孢杆菌的菌株、构建方法及应用	ZL201310069879.0	自研	2014.3.19	2013.3.5	2033.3.4	发明专利
7	绿康生化	一种锅炉分煤装置	ZL201520047472.2	自研	2015.7.1	2015.1.23	2025.1.22	实用新型
8	绿康生化	一种涤气塔	ZL201520047301.X	自研	2015.7.1	2015.1.23	2025.1.22	实用

								新型
9	绿康生化	一种兽用抗生素预混剂半成品冷却系统	ZL201520047382.3	自研	2015.7.1	2015.1.23	2025.1.22	实用新型
10	绿康生化	一种立式粉碎机	ZL201520048045.6	自研	2015.7.1	2015.1.23	2025.1.22	实用新型
11	绿康生化	一种携带丝氨酸乙酰转移酶基因的地衣芽孢杆菌菌株及其构建方法与应用	ZL201410063546.1	自研	2016.4.13	2014.2.25	2034.2.25	发明专利
12	绿康生化	一种包装袋整形输送装置	ZL201620113339.7	自研	2016.6.29	2016.2.4	2026.2.4	实用新型
13	绿康生化	一种干法制粒系统	ZL201620004172.0	自研	2016.6.22	2016.1.6	2026.1.6	实用新型
14	绿康生化	一种兽用预混剂提炼尾气处理设备	ZL201620004167.X	自研	2016.6.08	2016.1.6	2026.1.6	实用新型
15	绿康生化	一种连续出料沸腾干燥机	ZL201620019075.9	自研	2016.6.01	2016.1.11	2026.1.11	实用新型
16	绿康生化	布袋除尘装置	ZL201620153842.5	自研	2016. 7. 27	2016.3.1	2026.3.1	实用新型
17	绿康生化	沸腾制粒装置	ZL201620133592.9	自研	2016. 7. 27	2016.2.23	2026.2.23	实用新型
18	绿康生化	粉碎装置	ZL201620133591.4	自研	2016.7.13	2016.2.23	2026.2.23	实用新型
19	绿康生化	一种粉剂颗粒包装机除尘装置	ZL201620121770.6	自研	2016.7.27	2016.2.16	2026.2.16	实用新型

20	绿康生化	一种气浮液面控制系统	ZL201620103424.5	自研	2016.8.03	2016.2.2	2026.2.2	实用新型
21	绿康生化	一种抗生素颗粒的湿法制粒系统	ZL201620149595.1	自研	2016.8.10	2016.2.29	2026.2.29	实用新型
22	绿康生化	一种物料粉碎空气加热设备	ZL201620293864.1	自研	2016.08.24	2016.04.11	2026.04.10	实用新型

（2）专利许可使用权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拥有如下 1 项专利独占实施许可：

序号	被许可人	许可人	专利实施许可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实施许可合同备案号	专利有效期	备案申请日	使用费（人民币）	合同有效期
1	绿康生化	华中农业大学	独占许可	高产 ZwittermicinA 和晶体蛋白的高毒力苏云金芽孢杆菌突变株 D1-23 及应用	ZL200610124933.7	2011350000168	2026.11.2	2011.7.13	10 万元	2011.7.4-2021.7.3

3、 新药证书

绿康生化持有的《新兽药注册证书》（（2012）新兽药证字 03 号）已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到期；目前绿康生化持有的 2 项新药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1、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于 2015 年 11 月 27 日核发的编号为“（2015）新兽药证字 61 号”的《新兽药注册证书》，新兽药名称为“亚甲基水杨酸杆菌肽可溶性粉”，注册分类为“二类”，研制单位为“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针对该注册证书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于 2016 年 8 月 16 日核发了兽药产品批准文号为“兽药字 130012840”的《兽药产品批准文号批件》。

2、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于 2015 年 11 月 27 日核发的编号为“(2015) 新兽药证字 60 号”的《新兽药注册证书》，新兽药名称为“亚甲基水杨酸杆菌肽”，注册分类为“二类”，研制单位为“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针对该注册证书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于 2016 年 8 月 16 日核发了兽药产品批准文号为“兽药原字 130012839”的《兽药产品批准文号批件》。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于 2015 年 11 月 27 日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公告》（第 2328 号）规定，上述《新兽药注册证书》监测期为 3 年，根据公司的说明，监测期起算日为《兽药产品批准文号批件》核发日，绿康生化现持有的《新兽药注册证书》监测期到期日均为 2019 年 8 月 15 日。

（四） 发行人主要财产的权利限制及是否存在产权纠纷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及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主要资产的权属证明完备。发行人对其主要财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的行使没有限制，除原法律意见书已经披露的情形外，亦不存在抵押担保等情况，产权关系明晰。发行人该等财产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五） 发行人租赁房屋、土地使用权的情况

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子公司武汉绿康将其所有房屋对外出租，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房屋建筑物地址	承租方	出租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1	光谷七路桃花源小区 12-1-1301	个人	43.09	2016.10.8-2017.10.7
2	光谷七路桃花源小区 12-1-1401	个人	43.09	2016.10.8-2017.10.7
3	光谷七路桃花源小区 12-1-1601	个人	43.09	2016.9.25-2017.9.24

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的土地使用权情况未发生变化。

十一、 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

本所律师已经在原法律意见书、补充法律意见书（一）、补充法律意见书（二）和补充法律意见书（三）中详细披露了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的重大债权债务。

（一）重大合同

补充事项期间，除因履行期限届满已履行完毕的重大合同外，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新增加的正在履行和将要履行的重大合同如下：

1、重大授信贷款担保合同

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新增加的重大授信贷款担保合同如下：

序号	借款方	贷款方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贷款金额 (万元人民币)	起始时间	终止时间	担保方式	担保人	担保合同编号	抵押/质押物
1.	绿康生化	浦城农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35010120160006699	2,000	2016.11.24	2017.11.23	最高额抵押	绿康生化	No 35100620140010336	绿康生化房产与土地使用权
2.	绿康生化	浦城农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35010120160007216	1,000	2016.12.15	2017.12.14	最高额抵押	绿康生化	No 35100620140010336	绿康生化房产与土地使用权
3.	绿康生化	浦城中行	授信合同	fj285722016038	2,000	2016.12.22	2017.12.1	最高额保证、最高额抵押	绿康生化	fj285722016039、fj285722016040	绿康生化房产与土地使用权

2、重大销售合同

补充事项期间，经本所律师核查，原法律意见书中发行人与 M.cassab Comercio e industria LTDA 签署的代理协议已于 2016 年 9 月 11 日到期，依据该协议约定，有效期满后，若无异议，协议自动延续。

3、重大采购合同

补充事项期间，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无新增加的正在履行和将要履行的重大采购合同。

经本所律师审查，上述合同的形式和内容均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潜在法律风险。

（二）经发行人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不存在因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人身权等原因产生的重大侵权之债。

（三）根据立信会计于 2017 年 2 月 10 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7]第 ZF10039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的应收应付情况如下：其他应收款为 1,856,291.76 元，其他应付款为 1,448,438.10 元。经发行人说明，发行人的其他应收、应付款系因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发生，合法有效。

十二、 发行人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

本所律师已经在原法律意见书、补充法律意见书（一）、补充法律意见书（二）和补充法律意见书（三）中详细披露了发行人的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情况。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不存在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的情况。

十三、 发行人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本所律师已经在原法律意见书、补充法律意见书（一）、补充法律意见书（二）和补充法律意见书（三）中详细披露了发行人《公司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公司章程（草案）未发生修改的情形。

十四、 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

本所律师已经在原法律意见书、补充法律意见书（一）、补充法律意见书（二）和补充法律意见书（三）中详细披露了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

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共召开 1 次股东大会，1 次董事会、

1次董事会战略委员会，1次监事会。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上述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内容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十五、 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本所律师已经在原法律意见书、补充法律意见书（一）、补充法律意见书（二）和补充法律意见书（三）中详细披露了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情况。

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未发生变化。

十六、 发行人的税务

本所律师已经在原法律意见书、补充法律意见书（一）、补充法律意见书（二）和补充法律意见书（三）中详细披露了发行人税务情况。

（一）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享受的政府补贴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简称	发文（补贴）机关	文件号	文件名	款项内容	政府补助金额（万元）
1.	绿康生化	福建省财政厅	闽财建指[2016]82号	关于下达2016年第二批省级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支出预算（市县）的通知	活性杆菌肽系列产品扩建项目补助资金	50
2.	绿康生化	浦城县经济和 信息化局	浦经信综[2016]15号	浦城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2015年度企业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即征即奖资金拨付的报告	2015年度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即征即奖50%奖励资金	71.46
3.	绿康生化	福建省人民政府	闽政文[2016]182号	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2015年度福建省科学技术奖励和专利奖励的决定	知识产权补贴	10
4.	绿康生化	南平市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局、南平市 财政局	南人综[2016]317号	转发关于进一步做好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	收稳岗补贴	8.96
5.	绿康生化	南平市财政 局、南平市商 务局	南财（外）指[2016]34号	关于预拨付2016年第三季度出口信用保险保费扶持及保单融资贴息清算资金的通知	收2016年第三季度出口信用保险保费扶持及融资贴息资金	19.65
6.	绿康生化	南平市财政 局、南平市商 务局	南财（外）指[2016]30号	关于预拨付2016年上半年出口信用保险保费扶持及保单融资贴息清算资金的通知	收2016年上半年出口信用保险保费扶持及融资贴息清算资金（浦城县财政局）	65.68
7.	绿康生化	福建省外国 （海外）专家 局	闽人外专[2016]64号、闽人外专[2016]59号	福建省外国（海外）专家局关于做好2016年度国家引进国外技术、管理人才项目（经济类）和经费预算执行工作的通知、福建省外国（海外）专家局关于下达2016年度省“外专百人计划”等四类引智计划及资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收人社局拨付款项	40
8.	绿康生化	福建省财政厅	-	-	收2016年出口信用保险费补贴	18.30

本所律师认为，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获得的上述主要政府补助已取得相关政府部门批准或证明，该等财政补贴真实、合法、有效。

（二）发行人的税务登记及纳税情况

1、 发行人及其各下属企业的税务登记情况

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及其各下属企业的税务登记情况未发生变化。

2、 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的完税情况

根据福建省浦城县国家税务局、福建省浦城县地方税务局以及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地方税务局出具的证明，并经本所律师适当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绿安生物、武汉绿康遵守了国家及地方税务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按时、足额申报和缴纳各类税金，依法履行纳税义务，所有应缴税款已足额入库，不存在偷税、漏税及其他任何违反税务法律、法规、地方性法规等规范性文件的行为，不存在受到税务主管部门任何处罚的情形。

十七、 发行人的环境保护

本所律师已经在原法律意见书、补充法律意见书（一）、补充法律意见书（二）和补充法律意见书（三）中详细披露了发行人环境保护情况。

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认为补充法律意见书（一）中披露的行政处罚法律适用方面存疑，积极与相关部门进行沟通，并根据《福建省行政执法程序规定》，提请浦城县人民政府重新复核。

2016年9月14日，发行人收到浦城县环境保护局出具的“浦环销罚字[2016]1号”《浦城县环境保护局撤销行政处罚通知书》：“经我局案件审查小组研究决定：撤销2015年6月26日对你公司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书》（浦环罚字[2015]06号）”。

根据本所律师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绿安生物的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浦城县环境保护局相关负责人的访谈，经本所律师登陆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环境保护主管

部门的网站进行搜索，并根据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确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在补充事项期间不存在因违反环保方面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环保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十八、发行人的安全生产、产品质量技术等标准、海关、外汇、劳动用工与社保公积金

本所律师已经在原法律意见书、补充法律意见书（一）、补充法律意见书（二）和补充法律意见书（三）中详细披露了发行人安全生产、产品质量技术标准、海关、外汇、劳动用工及社保公积金的情况。

（一）发行人安全生产守法情况

根据浦城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证明，并经本所律师适当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绿安生物严格遵守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未发生严重安全生产事故，各项安全生产防范措施符合标准，没有因严重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二）发行人的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标准

根据浦城县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的证明，并经本所律师适当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不存在因违反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根据浦城县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的证明，并经本所律师适当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下属企业绿安生物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一直遵守国家及地方产品质量技术监督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产品质量符合国家相关标准，从未发生重大的产品质量纠纷或安全事件，从未因产品受到投诉或面临诉讼，不存在受到或可能受到质量技术监督主管部门任何处罚的情形。

（三）发行人的海关守法情况

根据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绿安生物的主管海关中华人民共和国武夷山海关出具的证明，并经本所律师适当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绿安

生物不存在欠缴海关税款情事及走私违法行为。

（四）发行人的外汇守法情况

根据本所律师在国家外汇管理局网站查询的公开信息，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绿安生物没有因违反相关外汇管理法规被该局行政处罚的情形。

（五）发行人的劳动用工及社会保险情况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按照《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等劳动用工、社会保障方面的法律法规，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为与其签署劳动合同的员工缴纳养老、失业、工伤、医疗、生育等 5 项社会保险。

根据浦城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的证明，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及社会保障管理法律法规，劳动用工、社会保险资料、社会保险登记的年检均获合格通过，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绿安生物目前与员工签订的劳动合同范本合法有效，劳动合同登记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含养老保险金、医疗保险金、失业保险金、工伤保险金及生育保险金）的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不存在拖欠应缴纳的各项费用的情形，不存在由于违反国家劳动及社会保障法律法规而遭受处罚的情形，亦不存在正在进行的因劳动纠纷或争议引发的劳动仲裁、诉讼事宜。

根据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劳动保障监察科出具的证明，补充事项期间，武汉绿康依法与劳动者签订劳动合同，办理缴纳了社会保险（包括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保险），不存在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的举报投诉，也未有因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根据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赖潭平于 2015 年 3 月 14 日出具的承诺，在发行人于本次发行股份上市前及上市后的任何期间内，若由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各项社会保险事宜存在或可能存在的瑕疵或问题，从而给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直接和间接损失及/或因此产生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被有权部门要求补缴、被处罚）的，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赖潭平将无条件地以个人和财产予以全额承担和

补偿。

（六）发行人的住房公积金情况

根据南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武汉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武昌分理处出具的证明，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不存在因违反住房公积金管理方面的法规、规章而被处罚的情形。

根据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赖潭平于 2015 年 3 月 14 日出具的承诺，在发行人于本次发行股份上市前及上市后的任何期间内，若由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各项住房公积金缴纳事宜存在或可能存在的瑕疵或问题，从而给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直接和间接损失及/或因此产生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被有权部门要求补缴、被处罚）的，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赖潭平将无条件地以个人和财产予以全额承担和补偿。

十九、 发行人募集资金的运用

本所律师已经在原法律意见书、补充法律意见书（一）、补充法律意见书（二）和补充法律意见书（三）中详细披露了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募集资金的运用情况。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的募集资金计划用途没有变更。

二十、 发行人业务发展目标

本所律师已经在原法律意见书、补充法律意见书（一）、补充法律意见书（二）和补充法律意见书（三）详细披露了发行人的业务发展目标。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的业务发展目标没有发生变化。

二十一、 发行人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本所律师已经在原法律意见书、补充法律意见书（一）、补充法律意见书（二）和补充法律意见书（三）中详细披露了发行人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情况。

根据发行人出具的说明文件并经本所律师适当核查，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含 5%）的主要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发行人董事长、总经理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事项。

补充事项期间，发行人未发生行政处罚情形。

二十二、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法律风险的评价

本所律师参与了《招股说明书》的编制及讨论，已审阅《招股说明书》，特别对发行人引用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相关内容已审阅，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引致的法律风险。

二十三、 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的主体资格合法，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的授权和批准有效，发行、上市的实质条件具备，不存在影响发行人的本次发行及上市的重大债权债务问题、税务问题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问题，发行人的本次发行及上市在形式和实质条件上符合《证券法》、《公司法》和《管理办法》的规定。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书（四）》之签章页）



黄宁宁律师

经办律师：

韦 玮律师

吴智智律师

2017年 2月 27日